

2017 年舟山市“教育服务到基层，千名教师进社区” 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实施意见

为加快服务型教育体系的构建，倾力打造教师融入社会、教育服务新区的舟山社区教育品牌，根据新区建设与市民素质提升需求实际，经研究，决定 2017 年继续实施舟山市“教育服务到基层，千名教师进社区”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。现提出以下实施意见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落实教育反馈社会关注民生工作导向、引领教师志愿服务市民服务社会，着力提升市民的“思想道德素质、科学文化素质、民主法制素质、文明礼仪素质、身心健康素质”，着力提升市民参与教育培训的获得感，着力提升城市品位，为舟山群岛新区“十三五”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和发展环境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1. 创新工作思路，促进社区教育内涵发展。创新社区教育工作方法，促进区域内社区教育资源共享。深化教育服务社会，开创富有舟山特色、助推市民综合素质提升、服务经

济社会发展的社区教育新模式。

2. 合理配置师资，激活教育培训潜能。通过充分调研、广泛发动、合理分工，选派区域内有特长、讲奉献、热心公益的在职教师，为社区学校教育培训质量的提升提供优质师资。

3. 营造全民学习氛围，推进学习型舟山建设。通过富有成效的各级各类教育培训，引领并实现市民素质的提升，增强市民参与教育培训的获得感，在全市营造全民学习、终身学习的社会氛围，积极推进舟山学习型城市建设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为确保此项工程的顺利进行，加强对该工程的领导，市教育局成立由局领导、机关职能处室、社区大学负责人等组成的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职成教处。各县区也应成立相应的工程推进领导小组，确保此项工程有序推进。

四、实施步骤和任务

（一）准备阶段（2017年5月—6月）

1. 成立组织机构，明确职责任务。

召开“教育服务到基层，千名教师进社区”工程领导小组会议，拟定《2017年舟山市“教育服务到基层，千名教师进社区”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实施意见》，明确部门职责，制定实施细则。

2. 深入基层调研、收集相关信息。

(1)调研 由市教育局职成教处牵头，舟山社区大学组织各县（区）对所辖区域社区市民开展调研，深入了解社区学校办学规模、设施设备、开课情况、师资需求和市民教育培训需求等信息，编制《办班计划表》。

(2)报名 根据《办班计划表》要求，编制《办班师资需求表》，并发放到各相关学校（幼儿园）及退协。各单位积极组织教师参与社区学校送教活动。参与送教活动教师填写登记表，由所在单位审核后将汇总名单、申报表上报至教育局相关处室。

3. 依据需求信息，合理制订活动方案

根据区域内社区学校师资需求及教师特长，由各社区学院统筹编制本区域 2017 年“教育服务到基层，千名教师进社区”市民素质提升工程办班计划，并于 6 月 22 日前上报到舟山社区大学，由舟山社区大学统一编印《2017 年舟山市教育服务到基层、千名教师进社区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实施指南》。

4. 搭建宣传平台，整合共享资源。

加快舟山终身学习网“教育服务到基层，千名教师进社区”市民素质提升工程专题建设，逐步完善“教育服务到基层，千名教师进社区”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师资库、课程库、媒体库，建立集查询、录入、共享于一体的多功能网上

信息发布平台。编印《舟山市教育服务到基层、千名教师进社区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活动专辑》

（二）实施阶段（2017 年 7 月—2018 年 2 月）

1. 2017 年 7 月 6 日后，全市启动“教育服务到基层，千名教师进社区”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活动。

2. 根据《实施指南》安排教师下基层送教，并负责好日常教学管理工作。

3. 各社区学院负责将社区学校送教情况汇总后反馈至教育局。各单位及时汇总本校教师送教情况，记入教师档案，作为教师绩效考核、评优的重要依据。

（三）总结、评估、验收阶段（2018 年 3 月—4 月）

1. 由“教育服务到基层，千名教师进社区”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领导小组对工程实施过程进行专项检查。

2. 对各类送教课程进行开发与管理，根据收集的优秀案例汇编成册，并进行评比。

3. 根据区域内各学校（幼儿园）下社区学校送教人次、授课质量结合督导检查、反馈情况，对组织有力的单位及送教教师予以表彰、奖励。

附件 1 2017 年暑假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工作进程安排

2017 年暑假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工作进程安排

完成时间	工作任务	责任单位
2017年5月下旬—6月上旬	拟定实施意见，召开全市推进工作筹备会议，落实工作目标与任务。	市教育局、舟山社区大学，各县（区）、市属社区教育机构。
2017年6月15日前	做好调研工作，做好与中小学校的衔接工作，开设课程要符合市民实际需求。	县（区）社区学院、乡镇（街道）社区学院
2017年6月22日前	舟山社区大学安排好课程，上报培训活动安排表。	县（区）社区学院、乡镇（街道）社区学院、市属社区学院
2017年6月30前	汇编《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实施指南》，发放到各县（区）、市属社区学院，并向媒体公布、宣传。	舟山社区大学
2017年7月6日至8月20日(建议时间)	暑期新区市民素质提升工程实施阶段，日常的教学管理	县（区）社区学院、乡镇（街道）社区学院
	活动期间巡视培训开展情况	舟山社区大学
2017年9月8日前	把暑期中教师送教情况反馈到市、县（区）教育局和相关学校（幼儿园）。	县（区）社区学院、乡镇（街道）社区学院
2017年9月12日前	暑期办班总结汇总上报到舟山社区大学社区教育科	县（区）社区学院、乡镇（街道）社区学院

